

证券代码：300359

证券简称：全通教育

公告编号：2023-001

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取部分土地补偿价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政府有偿收回土地使用权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6月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政府有偿收回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公司于2022年6月23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政府有偿收回土地使用权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6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

公司于2022年7月22日取得了与中山市土地储备中心、中山市港口镇人民政府签订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协议》，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7月2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政府有偿收回土地使用权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

截止2022年8月25日，公司已收到中山市土地储备中心、中山市港口镇人民政府第一期土地补偿价款共计人民币1000万元。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8月15日、2022年8月25日分别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收取第一期土地补偿价款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关于收到第一期土地补偿价款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

公司于2022年9月28日取得了中山市土地储备中心、中山市港口镇人民政府与公司共同签署的《土地移交确认书》，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9月2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政府有偿收回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5）。

截止2022年10月11日，公司已收到中山市土地储备中心向公司支付的第

二期土地补偿价款人民币 1000 万元。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收到第二期部分土地补偿价款的进展公告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6）。

2022 年 11 月 17 日，公司收到中山市港口镇人民政府《对〈关于港口土地收储事项沟通函〉的复函》。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收取第二期部分土地补偿价款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2-083）。

截至 2022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已收到中山市土地储备中心向公司支付的剩余土地补偿价款人民币 5635.8336 万元。中山市土地储备中心对公司的付款义务已经履行完毕。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收到部分土地补偿价款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2-087）。

一、交易进展情况

截止目前，中山市港口镇人民政府未按照协议约定的时间支付剩余土地补偿价款人民币 6635.8336 万元。2022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就剩余土地补偿价款收款事项向中山市港口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港口镇政府”）致沟通函。近日，公司收到港口镇政府《关于港口土地收储事项沟通函的复函》，复函表明，由于前期对收回土地进行多轮磋商研究，直至 7 月中下旬三方才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协议》，港口镇政府在 2022 年度未安排此项预算。年底港口镇政府财政资金紧张，且港口镇政府 2023 年度的预算还未通过人大审批，对需港口镇政府支付的 6635.8336 万元剩余土地补偿价款还在进行财政预算申请和审批程序当中。下阶段，港口镇政府将加快预算审批程序，尽快分期向公司支付剩余土地补偿价款。

二、对公司的影响

由于暂未收到中山市港口镇人民政府的剩余土地补偿价款人民币 6635.8336 万元，对公司的影响为：未能按公司预期在协议约定时间内收回剩余土地补偿价款补充公司现金流。

该项土地收储，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确认资产处置收益，计入 2022 年三季度当期损益。具体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三、风险提示

1、公司将密切关注该笔款项的拨付进展情况，积极履行督促义务，切实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2、公司后续将根据款项回收的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山市港口镇人民政府《关于港口土地收储事项沟通函的复函》。

特此公告。

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月9日